

证券代码:002778

证券简称:中晟高科

公告编号:2023-006

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第八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,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1名,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在公司研发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,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,一致通过选举马建新(简历见附件)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,将与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。本次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之日起算,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

附件：

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马建新，男，1962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专学历，中共党员，荣获“无锡市劳动模范（2005年）”称号。历任宜兴市鲸塘农机管理服务站职员，宜兴石化厂生产技术科科长，中晟高科生产部部长，2010年10月至2022年2月任中晟高科职工代表监事、生产部部长，2022年3月至今任中晟高科职工代表监事、质管科科长。

马建新先生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其他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，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监事的其他情形。截至披露日，马建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，马建新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